

车在呼伦贝尔草原上稳健地行驶着,更像一只小船飘荡在无垠的绿色海洋里。我的目光随着天边云影,看它们如何从洁白的羊群聚成巍峨的雪山,又如何风的画笔下渐渐消散于无形。忽然,我被一个微小的点吸引,就在视线的尽头,在地平线那微微起伏的弧线上,矗立着一个小黑点。起初是模糊的,像一个标点符号,小黑点在这篇绿色的巨著中一个不起眼的段落旁。随着车轮的滚动,它才渐渐显露出清晰的轮廓——一座小木屋。它孤零零地站在那里,身后是铺陈到天边的草原,头顶是蓝得令人心慌的浩瀚的腾格里。那一瞬间,我的心脏仿佛被一只看不见的手轻轻揉捏了一下。这感觉,与许多年前在书页间初次邂逅“汤姆叔叔的小木屋”时,竟有几分相似。那是一种混合着孤独、坚韧及某种悲怆的遥远共鸣。

待到近前,小木屋的细节才一一浮现。它是用粗大的原木垒成的,缝隙里填着混了草屑的泥巴,早已被风雨侵蚀得斑斑驳驳,像一位老人脸上深深刻着的年轮与风霜。屋顶是倾斜的,覆着厚厚的、颜色深沉的草毡,几株顽强的野草从上头探出头来,在风里摇曳,仿佛小木屋生长出的头发。木屋没有窗,或者说,原先的窗洞已被木板钉死,像一双闭上了的眼睛。门也是简陋的,由几块不规则的木板拼凑而成,虚掩着,露出一道缝隙,仿佛主人刚刚离去,烟火之余温尚在,又仿佛从未有人真正属于这里,自建成之日起,便只与荒原和星辰为伴。我犹豫了一下,推开门,一股混合着干草、尘土的木材,以及一丝若有若无的牛、马、羊、骆驼体味的气息扑面而来,这是时间被密封后发酵出的味道。光线从门和木板的缝隙里钻进来,在空荡的泥地上投下几道斜斜的光柱,光柱里有无数的微尘在狂舞,如同宇宙初开时混沌的生命涌动。

屋里空无一物,只有角落堆积着一些风干了的、呈灰白色的牲畜粪便,提示着它或许曾作为羊圈或牛栏的过往。我站在那儿,静默无言。它像一只掏空了内脏的巨兽的躯壳,寂静里回荡着过往生命的喧嚣。我仿佛能听到,寒冬深夜里,北风如何像狼一样在屋外嚎叫,疯狂地撞击着木门,而屋内,或许正燃着一堆牛粪火,微弱的、温暾的火光,在墙壁上投下巨大而摇曳的影子,映着牧人饱经风霜的脸。他默默地喝着滚烫的、带着咸味的奶茶,碗边升腾的热气模糊了他的眉眼。他听着枕边人均匀的呼吸,孩子们在皮毛褥子下发出的梦呓,心里盘算着明日的转场,哪里的草场更丰美,哪

既没有艳丽的色彩,也没有扑鼻的香气,在百花园更是难觅它的踪迹,可是这朵花的灿然开放,曾让晋朝囊萤映雪的车胤为之羡慕不已,还让南宋有约不来的赵师秀为之惆怅良久。即使于我,在童年和少年大段时光的黑夜中,也曾痴迷地为它瞩目过,小心地为它拨弄过,人们还给它起了个富有诗意的名字——灯花。

很久以前,点亮灯花并不是随心所欲的事情,在我的家中就有这样的规定:一是天色确实暗得伸手不见五指才能点灯花;二是弟兄们放学做作业时才能点灯花。这是两个正当理由,其他的都退居其次,因为有些事情可以借助朦胧的月光来完成,如果没有月光则只能趁着黑夜摸索地进行。祖母那时经常说一句话:“灯花今夜开,明早喜事来。”

农村里哪来许多的喜事,家中拥有一只玻璃罩的煤油灯就算莫大的奢望了。许多人之前只有泥坯灯盏,碗口一般大小,放在竹制的梯形框架上,拎在手中可以四处移动。点灯的燃油无外乎桐油、香油和柴油。由于香油主要供家庭食用,柴油和煤油的价格比较贵且难买,自家压榨的桐油于是当仁不让地成了点灯的首选。不过桐油存在的缺陷也很明显,不仅



收归

李广斌 摄

# 遥望「小木屋」

□于志超

里的水源还未封冻。那一点灯火,便是这茫茫黑暗的宇宙中,唯一确定的坐标,是生命对抗洪荒的、微小而倔强的宣言。这木屋,便是他们在迁徙的生活中,一个关于“安定”的短暂而珍贵的梦想。

这孤独的小木屋,使我的思绪不由地飘向了那个存在于文学地图上的“小木屋”。斯托夫人笔下的汤姆叔叔的小屋,想必也是这般简陋的。那也是一个被广袤的、然而并非自由的土地所包围的所在。汤姆叔叔的善良与坚韧,使那座小木屋超越了其物理的存在,成了一个灵魂的避难所。而最终,那座小木屋,便如同他破碎的命运一样,消散在历史的烟尘里。

眼前苍茫草原上的这座小木屋,自然是不同的,它所面对的是自然之阔大与生存之艰辛。这里的对手是呼伦贝尔零下四十摄氏度的严寒,是吞噬羊群的白毛风,是漫漫长夜里的孤寂。这是一种更为原始、也更普世的生命体验。无论是汤姆叔叔还是草原上的牧人,他们的小木屋,大抵都是人类在各自命运的荒原上,为自己构筑的精神堡垒。

我的脚步,又从草原迈入了红花尔基的森林。这里的小木屋,是另一种气质了。它隐没在苍松与白桦

之间,像是树木生长出的另一种形态,是森林自愿袒露出的一个秘密。森林是幽深的,将天空切割成碎片,光线也变得暧昧,绿意浓得化不开。小木屋在这里,不像在草原上那样具有纪念碑似的孤独感,它更像是与环境融为一体,是森林有机的一部分。苔藓爬上了它的墙根,藤蔓试探着它的屋檐,鸟雀在檐下安家做窝。推开一扇同样吱呀作响的木门,里面的气息是湿润的,带着松脂的清香、腐殖质的醇厚和野草干花淡淡的甜味。这里的寂静,是沉甸甸的、有层次的,蕴含着无数生命秘密的寂静。立于此处,仿佛能听到蘑菇在雨后悄然钻出地面,听到松鼠在树洞里窸窣着不辞辛苦地储存冬粮,听到看不见的溪流在深处潺潺作响,如同大地隐秘的脉搏在轰鸣。

这片森林,自古以来就是鄂伦春族、鄂温克族、达斡尔族繁衍生息的家。他们不像草原上的游牧民族那样纵马驰骋,他们的英雄气概是内敛的、深邃的。他们是追踪足迹的猎人,是熟悉每一种草药属性的智者。他们的英雄史诗,不是唱给上天听的辽远长调,而是围坐在篝火旁,低声讲述的关于山神“白那查”的传说,是关于勇敢的莫日根如何与猛虎或黑熊搏斗的故事。

说到英雄,森林里流传着毛考代汗的传说。毛考代汗天生就有着非凡的勇气和智慧。相传部落受到敌人的威胁,危在旦夕,毛考代汗挺身而出,他并非依靠蛮力,而是凭借超凡的智慧、精准的箭法和与森林万物沟通的能力。他能听懂鸟雀的预警,能借助驯鹿的敏捷在密林中穿梭如飞,能用草药治愈伤员。他率领族人巧妙地利用地形设伏,以少胜多,最终击退了敌人,保卫了家园。

他们的木屋,或者说“斜柱柱”,更直接体现了“天人合一”的哲学。用几十根树干搭起圆锥形的框架,覆上桦树皮或兽皮,随时可以拆解,随时可以迁徙。他们从不妄言征服自然,而是将自己视为山林之子,索取生存所需,也心存敬畏与感激。

草原上的英雄,那又是另一番气象了。草原的英雄史诗,是马蹄踏出的恢宏乐章,是写在蓝天绿野间的壮阔诗篇。在英雄史诗《江格尔》中,“宝木巴”的雄狮洪古尔,不仅是无敌的勇士,更是正义、忠诚和智慧的化身。他一次次挫败恶魔莽古斯的阴谋,保卫着“宝木巴”的幸福与和平。

他们身后的营盘里,是否有无数这样沉默的小木屋,等待着征人的归来?那些普通的牧人们,他们的一生,便是在“出发”与“回归”之间摆动。小木屋,就是这摆动的中心点,是漫长旅途的起点与终点。

无论是草原还是森林,这些小木屋都揭示了一个朴素的真理:人与自然,并非征服与被征服的关系,而是一种深刻的相互依存,甚至是一种相互的救赎。人从自然中获取木材搭建栖身之所,获取食物延续生命。

在小木屋那简陋的空间里,人与自然达成了一种微妙的平衡与和解。狂风暴雨在外肆虐,而一墙之隔的内里,却有着炉火的温暖与心灵的安宁。这堵墙,不是隔绝,而是一种界定,是人在广袤天地间为自己划出的一个“家”的符号,一个灵魂的落脚点。有了这个点,人才得以从浩瀚与虚无中确认自身的存在,才能鼓起勇气,次日晨起,迎着朝阳,再次走向那无边的旷野或深邃的森林。

古今之间,这小木屋的角色似乎也在变迁。古时,它是生存的必需品,是血与泪的庇护所。今日,它或许已被废弃,或许成了旅游者眼中一道怀旧的风光。

夕阳西下,我离开了那座小木屋。回望时,它已重新隐入暮色与树影之中,仿佛从未被打扰。

## 情怀絮语

必她也是在灯花之下“临行密密缝,意恐迟迟归”,否则怎么会让淳朴素淡的《游子吟》,千百年来一直都广为传诵呢?

在我国古代,剪灯花还是一种较为特殊的化妆方式,唐朝郑谷《贫女吟》中就有“笑剪灯花学画眉”的描述,宋朝潘汾《倦寻芳·闺思》中也有“旋剪灯花,两点翠眉谁画”的句子。唐宋美女画眉何以要剪灯花?显然不是为了照明,而是因为灯煤可为画眉之用,对此,晚清的况周颐在《蕙风词话续编》中解释云:“盖以灯煤碾细代画黛。”

诚然,“烛影摇红”是一种美,“笑剪灯花”亦是一种美,而“挑灯夜战”更是一种大美。“借萤灯”的车胤、“映雪书”的孙康、“锥刺股”的苏秦、“头悬梁”的孙敬等等,我猜想他们肯定都是灯花的倾慕者,同时也是灯花的受益者,类此推之,我也非常感谢那豆大的灯花给予我的引领与照耀,是它让我在那种环境中坚定了理想,磨砺了意志,并且永远都会记住祖母对我的那句教诲:“灯花不拨灯不亮,人有过失须人帮。”

## 且听风吟

青春的巴特儿在乌兰毛都草原上脚掌感受泥土的酥软,如轻柔的云团旷野的草香尚淡,混着融雪的清凉却已听到三百里外的马蹄声

马群踏碎残冰,滚过天际他抬手抹去额角汗珠,睫毛沾着晨露跃跃欲试的套马杆,在空中划出圆弧

# 阿巴海

□徐玉兰

科尔沁草原上的阿巴海只有在大雁起飞那一刻是喧腾的。

一直被阿巴海的湖泊、芦苇、天鹅和大雁环绕着,终于在一个初冬的下午,驱车来到这里。

初冬的阿巴海,天地是静谧的。村边的水泥路上,三五成群的牛儿踱着悠悠慢悠悠的步子,对驶来的汽车浑然不觉。我放慢车速,小心翼翼地跟在后面,生怕惊扰了这份闲适,更怕疾驰的车轮,碾碎了午后阳光铺在路面的影子。羊群正低头啃食着枯黄的野草,像是在对沉默的大地絮絮低语。不远处,一匹灰白色马正在啃咬一匹枣红色马的脖子,绕来绕去,很是亲昵。

这清冷的天际下,我独自一人沿着湖畔慢慢踱着。湖畔的芦苇站成了守望的姿态,像极了盼归的人,凝望着这一池湖水,迎来送往每一批南飞的大雁。荻花,原本是在《诗经》里摇曳了千年的意象,如今,好似银毫,饱蘸天地间的清润水汽,写尽了阿巴海的春夏秋冬。

结了薄冰的河流在阳光下熠熠生辉,正午的光线将冰面切割成细碎的纹路,恍若溪流涌动。忽然想起古人“引以流觞曲水”的雅兴,正遐想间,却见一群牛儿踏碎薄冰,迈着有力的蹄子踏入浅滩饮水,溅起的水珠落在冰面上,折射出细碎的光。

或许是我这个不速之客惊扰了阿巴海的宁静。“扑棱棱……”只见一群大雁黑压压地盘旋在空中,它们不断变换着队形,偶尔有几只落在队伍后面,但很快飞入雁阵中间,雁群发出“啾啾啾”的叫声。不知道它们从哪里飞来,又要飞向哪里,但是它们在迁徙途中选择停留阿巴海,作为停歇的驿站,一定是这片水域给予了它们充足的补给。

俯身拾起一枚掉落的羽毛,绒毛间满是时光的印记,每一丝每一缕,都铭刻着对远方的向往——或许,这正是鸿雁遗落在阿巴海的信物。

望着这一泓湖水,我在想,是什么让一群候鸟每年都要在这里流连?

是春天慢慢苏醒的湖水吗?风里裹挟着旷野潮湿的空气,芦苇还像去年秋天一样的苍黄,河滩上已有星星点点的野花在悄然绽放,那匹灰白色的马正在溪边追逐它的同伴。

是夏天草地上的小野花吗?千里光、小黄花菜、柳枝稷、高原毛茛、溪荪、苔草……这些朴素而盎然的植物,仿佛是从屈原的辞章里走出来的一样,都有着一个很好听的名字。

是秋天金黄的稻田吗?那分明是大自然在阿巴海的土地上铺下的一幅巨画,农牧民用收割机作笔,用汗水和智慧作墨,在天地之间,一笔一画地描摹出季节最丰饶的图景。这时候,“落霞与孤鹜齐飞,秋水共长天一色”的诗句也会从王勃的《滕王阁序》中跳出来,落在这片湖光天色之间。落日余晖下,白天鹅浮游在湖面上,荡起层层涟漪,振翅起飞的那一刻,激起的水花在霞光里像散落的碎金一样。

是冬天呼啸的风声吗?此时,阿巴海化作一个缄默的聆听者,河流在聆听冰冻的声音,村庄在聆听候鸟起飞的声音,草地在聆听牛羊咀嚼的声音。

或许,清晨里村庄的第一声犬吠,傍晚时屋顶的袅袅炊烟,高娃大姐刺绣的云纹,布和大哥的马头琴,蒙古族摔跤手颈上佩戴的五彩项圈,以及传统的祭树活动,都成就了阿巴海这片土地的生态文明。

有位作家写道:“湖是风景中最美,最有表情的姿容。它是大地的眼睛,望着它的人可以测出自己天性的深浅。”如今我已经深陷在这眼眸里。从阿巴海回来有些时日了,可我始终走不出那幽蓝深邃的目光,一如那飞来飞去的鸿雁。

## 心语入弦

# 春之牧歌

(组诗)

□朱连升

### 雪融

最后一瓣白雪  
被风揉成薄如蝉翼的哈达  
轻落在牧人小屋的门楣  
风卷着阳光掠过毡帘  
草根在冰下悄悄舒展腰肢  
以嫩绿指尖,轻轻叩响冰面  
细数冰凌消融的每一道年轮  
用泛青的足尖,踩响融水

### 勒勒车辙

老额吉的车轮碾过春溪  
解冻的河床波纹荡漾  
水草在水底轻摇裙裾  
木轴吱呀,吟着新岁的歌谣  
车辙渗出的水珠,串成项链  
是苍穹下第一枚春的印章  
两道承纳新生的轨迹  
如银线,牵向白云生处的远方

### 套马杆

青春的巴特儿在乌兰毛都草原上  
脚掌感受泥土的酥软,如轻柔的云团  
旷野的草香尚淡,混着融雪的清凉  
却已听到三百里外的马蹄声  
马群踏碎残冰,滚过天际  
他抬手抹去额角汗珠,睫毛沾着晨露  
跃跃欲试的套马杆,在空中划出圆弧

### 奶豆腐

朝阳在铜锅里熬煮晨雾  
鲜奶泛起涟漪,如长大的年轮  
奶香攀附霞光,缠绕成透明的绸带  
漫过牧包的石阶,沁入彩幡的褶皱

### 长调

老牧人倚着牧包,喉间的颤音  
轻扬,惊起云雀,翅尖划开淡蓝的天  
音符坠入溪流,化作一条柳根儿  
游向远方的诗行,而草原的绿  
正顺着长调的韵律,一寸寸  
漫过山川的脊梁,漫过靴底的泥痕  
漫过拴马桩的裂痕,悠扬如蝶  
在眉宇间翩跹

### 春雨

云絮般的羊群,低头啃着初萌的草芽  
四蹄沾满湿泥,投入乌兰毛都的怀抱  
雨滴是苍穹的针,针脚绵密  
穿过草叶的露珠,将枯草的大冕  
缝作翠色的新斗篷,针脚处缀着花苞  
风过处,斗篷猎猎作响  
抖落满襟蓬勃生机,溅起的春泥  
都带着青草的气息

### 新毡

萨日朗的纤手抚过柔暖羊毛  
带着体温,那是冬雪滋养的新毡  
是春风拂过的软丝,一针一线  
织就七彩虹霓,经纬间藏着霞光  
新毡在晨风中铺展的刹那,沾着朝露  
大地微微俯首,如初生的婴儿萌动  
我听见了,血脉里暖流的涌动  
听见了,草叶顶破泥土的春之声

## 诗星空



硕果累累剪纸(一)

曙光

# 北国风光

BEIGUOFENGGUANG